

耿马香竹林二期 160MWp 农业光伏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回执

编号：耿水保验收回执（2023）7 号

报备申请单位	耿马汇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申请文号	耿马汇能（2023） 16 号
公示网站及网址	公示网站：水土保持公示网 网址： https://www.yanshous100.com/item_detail.html?id=223844		
公示起止时间	2023 年 6 月 18 日至 2023 年 7 月 17 日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四川渝泽润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一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水行政主管部门 意见	报备材料完整、符合格式要求，接受报备。 接受单位：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水务局 2023 年 7 月 28 日		
联系人及电话	王淑仙 0883-6125921		

备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九条规定，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从已报备的生产建设项目中选取水土保持监测评价结论为“红”色的，以及根据跟踪检查和验收报备材料核查的情况发现可能存在较严重水土保持问题的，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核查。第二条规定，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在出具报备回执 12 个月内组织开展核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耿马县水务局水土保持验收报备 申请材料接收凭证

申请人：耿马汇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申请事项：耿马香竹林二期 160MWp 农业光伏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

接收地点：耿马县水务局

接收时间：2023 年 7 月 28 日

接受材料目录：

1. 耿马汇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报备《耿马香竹林二期 160MWp 农业光伏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请示（纸质 1 份）；
2. 耿马香竹林二期 160MWp 农业光伏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申请函（纸质 1 份）；
3.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申请表（纸质 1 份）；
4. 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备案登记表（纸质 1 份）；
5. 耿马香竹林二期 160MWp 农业光伏项目水土保持验收信息公示（纸质 1 份）；
6.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纸质 1 份）；
7. 耿马香竹林二期 160MWp 农业光伏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纸质 1 份）；
8. 耿马香竹林二期 160MWp 农业光伏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纸质 1 份）；
9. 耿马香竹林二期 160MWp 农业光伏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光盘（1 份）；

以上材料共 9 件 页。

经 办 人：王淑仙

联系电话：0883~6125921

监督电话：0883~6121321

行政机关名称（盖章）

2023 年 7 月 28 日

注：本凭证一式两份，申请人、受理机关各存一份。



扫描全能王 创建